

经典·新阅读

灵魂的最高处

亚瑟·本森哲思随笔集

[英] 亚瑟·本森◎原著 田程◎编译

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前院长亚瑟·本森与你
超越时空的心灵对话。

超亿册的销量，欧美大学界的不朽传奇。
反思自愈类心灵经典之作，
带给人生微笑、宁静、幸福的力量。

中国华侨出版社



经典·新阅读

灵魂的最高处

亚瑟·本森哲思随笔集

[英] 亚瑟·本森◎原著 田程◎编译

中国华侨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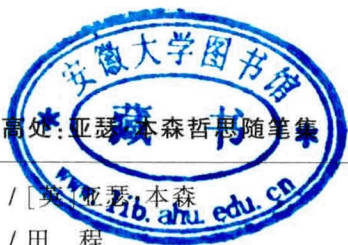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灵魂的最高处:亚瑟·本森哲思随笔集 / (英) 本森著;田程编译.
—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2014.7

ISBN 978-7-5113-4774-9

I. ①灵… II. ①本… ②田… III. ①人生哲学-通俗读物
IV. ①B82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153030 号



灵魂的最高处:亚瑟·本森哲思随笔集

原 著 / [英] 亚瑟·本森

编 译 / 田 程

责任编辑 / 文 蕾

责任校对 / 孙 丽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17 字数/216 千字

印 刷 /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113-4774-9

定 价 / 32.0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大厦 3 层 邮编:100028

法律顾问: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010)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010)64443051 传真:(010)64439708

网址:www.oveaschin.com

E-mail:oveaschin@sina.com

译者序

在翻译本书之前，译者对于其作者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并不了解，只知道他曾担任过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院长。为能更好、更透彻地体现出本书的精髓，译者查阅了不少资料，对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有了一个全新的了解。

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英国著名散文家、诗人、作家，出生于一个极富文化底蕴的家族，父亲爱德华·怀特·本森系 19 世纪末坎特伯雷大主教，叔叔亨利·西奇威克系著名哲学家，而亚瑟也将本森家族的文化传统很好地传承下来。他曾在伊顿公学和剑桥大学国王学院就读；之后又在伊顿公学和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讲授过英国文学；1906 年，成为格雷欣学校校长；1915 年，担任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第 28 任院长。

上述这段扼要的文字似乎就已将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的生平做了一个大体的总结，可是对于他的文学作品，却无法进行简单的叙述。他的一生中，留下了无数诗歌与散文作

品，是一位杰出的学者与多产作家，其代表作有：《日落岛》、《曙光中的少年》、《无所畏惧》等。最令人敬佩与惊奇的是，在人生最后的 20 年间，他每天都坚持写日记，总字数达到了 400 万字，这也是世界上最长的日记系列，为后人留下了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

本书精选了一些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的优秀作品，希望能激励读者思考人生、反思内心。在书中，本森用其自身的经历、理性的思维，对于人生各个方面，譬如幽默、旅行、乐观、幸福、信仰等都表达了自己独特的看法：走在人生之路上的人们，都有着自己各自不同的人生经历，正是因为有了各式各样的生活体验，人生才得以变得更加生动与多彩；繁忙与休息、痛苦与快乐、希望与知足、冒险与安逸，都能成为人生中难能可贵的收获。而人生路上的跌宕起伏，则让我们明白何为可为，何为不可为；让我们从懵懂到成熟，从愚钝到灵敏。

通过本书，我们应该明白的是，在人生的旅途中，不论历经多少坎坷与失败，都能心怀希望与梦想，朝着目标前进，发现生活中的美好与崇高，就是人生最大的胜利。

时过境迁，不管我们身处怎样的时代，愿各界读者都能在本书中找到共鸣，体会到来自心灵深处的震撼。

此外，由于译者水平有限，若有疏误之处，还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

现在，就让我们一同进入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的精神世界，找到属于我们的人生。



目
CONTENTS
录

第一章	一种生活方式,一种人生体验 \	001
第二章	友情是一杯绵长的酒 \	021
第三章	幽默能让人免于自大 \	043
第四章	旅行的意义 \	065
第五章	人能否实现永恒 \	095
第六章	艺术、人生、文学 \	113
第七章	论社交与八卦 \	141
第八章	美的标准与观察事物 \	153
第九章	迷信与真诚的心态 \	191
第十章	读书和写信是一种享受 \	211
第十一章	逆耳忠言是不是一种惩罚 \	225
第十二章	乐观与欢乐 \	237



一种生活方式，一种人生体验

第二章

我热爱生活，但没有成为它的奴隶；我向往自由，但它并没有成为我的羁绊。为了证明某些简单的道理，在家中我时常会做一些生活实验，然而，再通俗易懂的道理实施起来也会遇到困难。不过，比起按部就班的成功，我却认为在生活中品味失败反而更有意义。

我热爱生活，但没有成为它的奴隶；我向往自由，但它并没有成为我的羁绊。为了证明某些简单的道理，在家中我时常会做一些生活实验，然而，再通俗易懂的道理实施起来也会遇到困难，幸好只是个实验，何况作用在渺小的本人身上，对大家来说其实并不重要，因此各位也就见怪不怪好了。有许多对生活充满激情的人存在于这个世界上，所以我并不为自己的实验感到懊丧。假如有人问我：这些事情究竟值得去做吗？我只能以一种惋惜之情作为对他的回答。

当我安静下来的时候总是在想，我从事学术研究的时间大约是半年，然后再到某处安分地待上半年，一年就这样过去了，而作为一个光棍，自己究竟在做什么？这样做究竟有多大的意义呢？因此，我不想在大学宿舍中继续逗留，并不是因为境况窘迫，而是因为在这里我不得不将大量的时间花费在

应接不暇的人情世故上。尽管校园中有我许多志同道合的朋友，但我不想变成一只无处栖身的鸽子，四处游荡。

相比起那些忙于奔走应付各种社交场合的人，我更喜欢独自一人对着皎洁的月光，默默地品味思想，让精神与心魄碰撞出一次次火花，迎接来自过去、现在和未来思想浪潮的冲刷。因此，我更加愿意待在自己家中，享受从火炉旁、椅子中以及书架上得到的舒适生活。所以，假如强迫让我遵守来自其他地方过分烦琐的规矩与礼仪，听从别人的支配，那还不如直接将我抹杀好了。当有意外访客到来时，我只能不情愿地停下手中的笔，强颜欢笑地去应酬客人，这种感觉就如同在拿刀割我一般，难受至极。另外，被人带到不乐意前往的地方，对于我来说也是一种煎熬。尽管如此，我最担忧的依旧是失去与人之间的交道，因此最终我也只能放下憧憬，投入到这些令人难以忍受的世故中去。

与不同的人之间交往占据了我平日里的大部分时间，但能够过上默想与自省的生活，却依旧是我一直以来的向往。一想到人与人之间那种表面上的奉承与阿谀，我就苦闷无比，因为正是这种不得已的应酬让生活变得死气沉沉，缺乏生机。所以，每当我面对这种恭维式的拜访时，总是会不住地提醒对自己不能太过纵容，而是要让自己更加充满生机。

对于我来说，笔就如同我的手足，不能割舍，它不但能够指引我的生活，还能替我疏散心中的寂寥，就像是一位良师益友一直伴我左右。与那些不得已的应酬相比，创作对于我来说更加重要，它如太阳一般散发出耀眼的光芒，诠释着我的心魄、抒发着我的情绪、熏陶着我的涵养，充满激情。

一种名叫“婚姻”的药剂能够让自己摆脱这种表面上的应酬。可是，婚姻不能轻率，更加不能敷衍了事，假如仅仅只是为了完成任务，或者为了传

宗接代而步入婚姻，那我宁愿减少自己婚配的可能性。这个世界上有那么多看上去美好又高尚的婚姻，同样我也愿意为一份坚定不移的爱情放弃一切，可是，激情总有退去的一天，在情欲与现实的战争中，最终取得胜利的总是后者。

逃避起不到任何作用，还会使自己更加颓废。我是如此渺小，所以只能在世俗面前妥协，哪怕我整日遥望天际，怀揣强烈的出世之想，却终究无法欺骗自己，也不能摆脱来自人间烟火的困扰。有位充满智慧的阿姨曾在我为自己的人生感到悲哀时暗暗地引导我，她苦口婆心地告诫我：你从未真正放开过你的生活。听到她的话，我一时哑口无言，无地自容起来。实际上，我从未奢望过任何虚幻的东西，我只是会在溪水边停下脚步，然后赤着脚让水流冲刷掉身上的灰尘。

我相信自己已经被一种深邃的情感所包围。我好像从画家雷诺阿的一幅画中得到了关于这种愁肠的禅理。画中的主人是一个可爱的小女孩，她使劲抱着一只身体肥胖、毫无精神的西班牙猎狗站在小溪当中，她的表情和动作都无一不显示出一种担心，显然她害怕狗被淹死。不得不承认，我在看了这幅画以后，从前一直坚持的某些东西有了一丝动摇，我有些感到遗憾，只能用也许是自己太过敏感的理由来安抚自己。我一直都在幻想着一种密切又浪漫的关系，对它强烈的渴望让我备受煎熬，我深深地陷入这种唯美的关系难以自拔。后来，我读到了罗伯特·勃朗宁与伊丽莎白·芭蕾特两人相互之间的情书内容，突然明白，像他们这样如悬在空中一般美好的爱情之所以能够保持，必须感谢上天的恩赐，不然他们的爱情也会绝望，从空中掉落摔得支离破碎。不过，我还是没有抱怨不能用漂亮的花瓶来盛放这些美丽的事物，这些无缘无故的抱怨就好像一位亲爱的母亲为自己欠佳的身体状况不住地唠叨

一般。

可是，我这样一个酷爱自由却又充满愤慨的光棍，究竟应该怎么做呢？这个问题让我寝食难安，烦闷不已，于是哪怕我已经在这里居住了半年的时间，也认识了很多受人喜爱的好朋友，可我还是不能接受太过繁杂的人际交往，也不想继续忍受来自城镇中的喧哗。我这样的脾性，从来不会试图让自己在一些平淡乏味的社交活动中找到乐趣，可是，这些都是无法避免和逃避的，而我也不可能将自己藏匿在某块专属地中。最终，我还是下了决心：遵从自己内心的选择！在一个静谧的乡村里，拥有一间属于我的房子，房子宽敞明亮，里面的装饰让人感觉温馨而安逸。朋友们都慕名而至，和我一同享受这份舒适。在这里，我很愿意将自己的独居生活分享给大家，就让我从这段山人般的经历说起吧。

二

我幽居在位于英格兰东部沼泽地带中央的一个名叫埃里岛的地方，它有着非常悠远的历史，一座座矮小的沙砾分布在岛的周围，看起来就如人类的手掌一般，在手腕的位置还有一条河流淌过，而长着高大棕榈树的埃里岛则就在这河流之上。这片沼泽托起了往西方蔓延的一个“手指”，那是一个地下的泻湖，并且全是泥煤的广阔平原。这里的水草植物一直不断地在分解，经过几个世纪的堆积才得以形成现在看到的奇景。从岛上能够看到远处纽马克特布兰登山脉低矮的山顶，此外你还能在亨廷顿薄瘠的荒原上“窥探”到戈格马格斯的美丽身影。河流欢腾跳跃着，从北边一马平川的草原一直奔腾到瓦斯这个地方。傍山而行，还能看到向海边延伸而渐渐放缓的山势坡度，波涛汹涌的海浪咆哮着扑向南边的耶里恩大桥，溅起数百英尺的浪花。人们可以在那里欣赏到乌斯河从容地向下流淌着，使舒缓的水流充盈在澄澈的水塘和摇曳的芦苇丛之间。

另外，有一座村落矗立在“手指”的最南端，那里还有着一座古老的教堂。教堂那豪放的尖顶轮廓，透过几英里之外锡卡莱尔的树丛便能勾画出来。有一位大名鼎鼎的教士在 1200 年前曾居住在这里，他就是被修道士们称作欧

文纳斯的牧羊人。欧文当年只不过是 在为圣·埃塞德丽达（埃里岛的统治者与修道院长）看管他的羊群。当这位充满着乡野气息的热心传教士穿行在这低矮的山丘上，看见澎湃而至的海水，又会有着怎样的感触呢？我想他一定也能听到在夜幕降临之后的湿地上，有水鸟清脆的鸣叫，也能看到在茂盛的芦苇从边的洼地上，有“小精灵”般的光芒在那里闪耀。可是，转念我又想到，也许这里很多美好的情景都没能将他触动。欧文后来在这里修建了一座庙宇，这座规模很小的庙宇在之后成了他的安葬之处。经过岁月的蹉跎，越来越多的修道士来到了这里，为了纪念那位可敬的牧羊人传教士，他们修建起一座很大的教堂。我想，他肯定在教堂的地下熟睡着呢。

假如现在你是处于那矮小的山丘上，一番令人心旷神怡的场景便会展示在你的面前。我总是有些不明白：面对这样一块漫无边际的平原，为什么历史上没有诗人或其他艺术家被它的魅力所吸引？看！那肥美的黑土地、水顺岸直的沟渠、宽绰的水流途径，一直延续到肉眼看不到的地方。当夏天来临时，峰峦之间被一簇簇苍翠的绿色所点缀，微风拂过，让树上的叶子轻轻晃动，仿佛跳着一支婀娜的舞，青蓝色的树影围绕着牧羊人的栏棚，有一种别样的孤寂之美。这里还能依稀看见远处教堂的身影，黑漆漆的塔尖从高大的榆树下倔强地显露出来。放眼望去远方都是低而平坦的荒野，在那些小灌木丛与树林的陪衬之下，透露出一番带有层次的美感。

再将目光投向南方，从剑桥城堡或教堂的顶端远望，依稀看见一缕青烟从山的那边升起，就像一朵朵飘向天际的闲云，让人有种身在梦中的错觉，梦境中那如同海市蜃楼般的城市尽情展示着自己美丽的身影，摇曳多姿。把头稍微向东边转向些许，就能看见在萨福克郡到处遍布着乌色的松木。这个方向的视野极其广阔，一簇簇白云拥抱在一起从南边蜂拥而至，在壮阔的蓝

色天空中欢快地闹腾着。突然，一缕墨绿色从天边的一角显现出来，逐渐清晰，这样的绿色是我之前从未见过的颜色，幽深得直晃人眼、让人心慌，就好像真正的翡翠一样，叫人不敢确定，这究竟是玉呢，还是一朵染上颜色的云彩？就好像陷入了仙境一般。

这里山明水秀，给人带来一种如在家中一样无微不至的感觉，自在又安逸。在这样一片世外桃源，当气候宜人，林中开阔的土地上随处可见重新破土而出的草木嫩芽，空气中充斥着泥土的清香和花儿的芬芳，好一番自然脱俗的景象啊！一种幽静缥缈的生活意象在这样的状态下油然而生。宽广的牧场上，有许多村民来回行走着，他们没有言语，却已经在无声地向外界宣告这是多么美妙又快乐的一天：和谐、从容、幸福和满足。

秋去冬至，这里又是另外一番景致。乐意品尝苦行滋味的人似乎会更喜欢这里的冬天。季节更替，花叶的凋落让原野变得荒芜萧索，仿佛被另一种更为柔美精致的色彩所沾染，金黄的苇草、干枯的草梗浸透了整个牧场，显露出如雕塑一般文雅又内敛的气质。临近黄昏，整个草原都被镶上了一股金色的边，夕阳奋力地燃烧着，在地平线上散发出奢侈的光芒，给西边的云彩系上了一条金紫色的彩巾。夕阳西下，黄昏的天空让海天共成一色，一片纯碧，分外精彩。倘若用心细看，还能发现云堤也逐渐变得暗淡起来，这一景象假如被悲观的人看到，想必会发出恐有不祥的感叹。夜幕来临，灯火如繁星般跳跃着，举目远望，明星低垂，平野似乎显得格外广阔起来。

从外表看来，我居住的那所房子没有任何特别，不过它真正的精髓却是里面的装饰。这所房子是一位伯爵的遗产，它曾经是他的狩猎小屋。我总是忍不住在仔细欣赏这座“宫殿”时猜想，难道房子的原材料是伯爵从陆军或海军那里定制的吗？整栋房子透露出一股哥特式的凄美，黄砖蓝瓦，让人不

由产生一股寒意。房子的位置并不算很好，周围都是树木，能够通行的只剩下一条已经荒废的林间小路。并且，房屋的主人为了建造这所房子，还拆掉了一幢极具特色的美丽屋子，不得不说这一决定实在糟糕。

曾经还有一座美丽的公园建在这里，精心修剪的树木立在路的两边，其中有着酸橙和榆树交错其中，就如点缀在苍穹中的繁星一般。现在虽然已经被损坏，但是还是能看到大堂前的台阶、废弃在土丘上的鱼塘以及早已被杂草占据的游乐场。公园里的树木排列得相当整齐，还有一个果园躲在园内的一角，里面稀拉的果树竟然还结出了果子，乍一看我还以为自己来到了一座古罗马城堡。

之所以我会如此神经质地想象几千年之前的文明，那是因为某一天一位园丁给我看了半块精美的古罗马水瓶，那是一件周身泛红的陶器，被厚厚的灰泥所掩盖，稍微擦拭，便看到有两张迷人的笑脸在水中荡漾。我在接下来的几天仿佛着了魔一般，总觉得自己就像萨摩斯岛的波律克拉铁斯一样，尽管我不是暴君，却和他有着同样的幸运。神奇的是，后来我在果园又发现了和园丁手中的水瓶一模一样的手柄，并且那些残片的吻合程度异常地惊人。于是，我开始满怀希望地在园子里探寻，最终发现原来在这附近的土堆和泥土下，古罗马人的遗迹随处可见。

前不久，还有人在沼泽地带“淘”到了一个红色花瓶，因为是在犁地之时发现，瓶身还有少许犁的痕迹。当这些消息传出去之后，不少考古学家对这一地带开展了大范围的挖掘，也在泥炭下面发现了类似的瓮。这些宝贝在出土的时候依旧十分完好，“穿金戴银”，光鲜不已。据说在 50 年前，此地还是一片汪洋，因此，专家们认为，在这里发现的物件，必定是某条装满瓷器的货船在此地沉没所导致的。

曾经还有一位家丁在离公园半里之外峻峭的山峰向平坦沼泽逐渐过渡之处，挖出了一个铜制刨尖头。当他把这玩意儿拿给喜欢奇珍异物的庄园主过目时，周边的地主们如闻到肉香的苍蝇一般，把四周肥沃的土地挖了个彻底，还真翻出了不少物件，其中有一把铜制宝剑做工十分精致，它的把手上布满了许多很大的孔，可以让皮带轻易地穿过。

我现在有着一把造工考究的刀，刀身的平滑程度令人惊讶。这把刀的制造时期很有可能是在古罗马时期，甚至更为古老。另外，还有一些残片似乎是矛，除此之外也没再发现其他东西了。因此，人们不禁猜测，这应该是一艘满载士兵的运送船，可惜还没来得及上战场就在这泻湖陨落了。

我们甚至还联想到，当船沉没之时，仓皇逃命的士兵根本没有人会完全在意这些珍贵的武器。在后来考古学家们证明了这个观点的准确性，这的确是赫尔威德时期一场激烈斗争的遗址。当时南面的威林厄姆驻扎着诺曼人的营地，现在那里被叫作贝尔塞尔草原，不论是何称谓，诺曼公爵的确在这里发动了一次战争，直到今天我们依旧能看到一排不深的堑壕遗迹。当时的这里还算安详，一只只黄鹂在那茂密的荆棘丛中欢唱着，发出清脆又有些刺耳的声音。诺曼人还用柴草和泥土在沼泽地上建起了无数条一直延伸到乌斯河古老航道上的堤坝。经过勘探，这里的地质结构实在不允许建造出一座桥梁，因此才有了这些堤坝的出现。诺曼人还曾不止一次尝试用平底船渡河，可惜在赫里沃德士兵的阻击下全都失败了。诺曼人的船只就这样一次次地在河流中沉没，不计其数的无辜士兵成为这场战争的牺牲品，在这片柔软的河床上永远地沉睡过去。

当我站在这条安静的河流旁，眼神随着漂浮着莎草和柳草的水面，蔓延到远方广阔的草原，河水一直向下，归至剑桥。每到这时，我总会陷入哀思，